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7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顶科技”）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统称“增持主体”）的通知，基于对公司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 and 未来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拟于 2025 年 4 月 9 日起 12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累计增持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增持金额下限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上述增持主体在本次实施增持计划的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通知，计划以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自 2025 年 4 月 9 日起 12 个月内，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增持主体的名称或姓名、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张帆先生
- 2、总裁柳玉平先生
- 3、董事、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郭峰伟先生
- 4、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丽女士

(二) 截至披露日，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张帆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206,296,376	44.66
柳玉平	总裁	-	-
郭峰伟	董事、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	-
王丽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35,008	0.01

(三) 上述增持主体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告披露之日前六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本次增持计划系基于对公司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同时为了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及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稳定公司市场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

(二)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等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三)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

上述增持主体拟累计增持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增持金额下限为人民币 4,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增持区间
张帆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3,000 万元-4,000 万元
柳玉平	总裁	合计 1,000 万元-2,000 万元
郭峰伟	董事、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王丽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合计		4,000 万元-6,000 万元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拟增持的股份不设置固定价格、价格区间，上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综合考虑市场波动、窗口期、资金安排等因素，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本次增持主体拟增持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七）增持主体承诺

上述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八）上述增持主体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帆先生明确其增持计划实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且首次增持与后续增持比例合计不超过 2%。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二）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公司将根据股本变动情况，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三）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9 日